

報告案

案由：有關「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執行情形，謹報請 公鑒。

說明：

一、金融科技共創平台運作情形：

(1) 能力建構組工作報告：

1. 人才認證機制：

已於 110 年 8 月完成金融科技人才認證機制之整體架構，專業科目授課規劃與評鑑設計亦已於 111 年 6 月呈報金管會核可，並於 7/12 召開記者會公布，9 月起陸續開辦認證課程。預計 112 年搭配金融總會之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計畫開設一梯次專業科目(共 9 科)培訓認證專班辦理。

2. 產學合作：

110 年邀請金融科技專家至校園分享推廣，辦理 26 場、總計 1,584 人次；大專院校種子教師專班辦理一個班次共 24 小時，大學教師 203 人參加；另邀大學教授開設 8 堂工作坊課程，總計 42 小時，金融業者參加人數 131 人次。111 年已辦理 18 場金融數位轉型實作工作坊及 5 場跨領域交流會，共計 578 人次。

3. 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

已規劃完成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並呈報金管會核可，並由金融研訓院搭配金融總會之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計畫，於 111 年上、下半年(5/17~6/21、9/14~10/19)各開設一班專班，共計 56 位金融監理人員參訓。預計 112 年持續辦理。

4. 台北金融科技獎活動：

(1) 業於 10 月 28 日台北金融科技展完成頒獎典禮與 Demo 發表，金管會黃天牧主委並出席致詞及擔任頒獎人。

(2) 共計五大獎項、15 組優勝隊伍，除獲得 2022 台北金融科技展免費攤位外，亦將於 112 年 1 月 1 日起，進駐金融科技創新園區並享有輔導資源。後續針對「國際市場潛力獎」也將展開相關座談及輔導，如座談會、引薦國際當地機構或輔導

活動、安排國際參展並提供參展差旅補助等。

(3) 本活動規劃，前依能力建構組 111 年 5 月 4 日工作會議決議，並經本基金 111 年 6 月 28 日第 9 次管委會報告案通過，總經費預估 89 萬元，由金融科技發展基金支應，並本摺節支出原則辦理。

(4) 結算本活動經費，總計淨支出 89 萬元，業符合原預算情形，擬陳報核准後進行請款作業。

(2) 數據治理組工作報告：

數據治理組本年工作項目「資料共享」及「數位基礎建設」進度如下：

1. 資料共享方面：

(1) 聯徵中心「金融科技業者應用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資料作業」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正式開放金融科技業者申請後，截至 11 月底止已有 4 家金融科技業者正式遞件申請，待聯徵中心完成業者之輔導審查作業後，金融科技業者將可正式使用這項服務。

(2) 為盤點金融機構對跨非金融機構及跨市場數據資料需求及可能涉及之法規，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函請各金融周邊單位及公會協助填寫「跨非金融機構及跨市場數據資料需求及意見調查表」，相關調查結果已提報 111 年 7 月 12 日數據治理組第 3 次會議討論。後續並由各金融公會就所提資料需求之適法性、合理性、必要性及正當性重新評估後列出最終需求項目及優先順序，於 111 年 9 月 2 日提交予金管會進行後續可行處理機制之評估。

(3) 為協助金管會訂定資料分級及資料治理規範，聯徵中心辦理「金融服務提供者跨機構或跨市場資料共享之資料分級及資料治理規範委外研究案」，針對國內金融服務提供者常見及未來可能運用的資料共享應用場景，就資料分級及資料治理制度提出建議，預計於 112 年 3 月結案。

2. 數位基礎建設方面：

金融行動身分識別聯盟(金融 FIDO 聯盟)於 111 年 12 月 1 日召開「金融 FIDO 聯盟」運作機制說明會，由票交所說明「電子化授權(eDDA)服務-身分確認服務機制」，及由技術委員會說明近期辦理事項及期程進度，另由安控委員會報告「金融機構辦理快速身分識別機制安全控管作業指引(草案)」修正案，後續將待安控作業指引(草案)奉金管會核備後轉知金融 FIDO 聯盟成員。

(3) 監理科技組工作報告：

1. 有關監理科技面向：

- (1) 有關第二階段監理科技黑客松案，資策會業依契約書約定之日程於 6 月 15 日完成期末報告，並經創新中心審閱完竣，嗣於 9 月 7 日於監理科技組第 9 次會議完成期末報告審查，集保結算所與本會業於 11 月 25 日完成結案付款事宜。
- (2) 有關金融科技發展現況及未來展望之調查委外研究案，依契約書規定研究團隊應舉辦至少 50 場實地訪談。政大研究團隊業已依契約書規定，自 8 月 31 日起至 11 月 15 止，全數完成實地訪談 51 場、90 個受訪機構之訪談，已符合契約書約定之訪談場次。研究團隊刻正進行訪談紀錄整理與分析，並準備舉辦金融科技發展座談會相關事宜。

2. 有關法規調適及倫理規範面向：

有關監理科技組「多元之數位身分驗證機制（含電子簽章）」委外研究案，政大研究團隊已於 111 年 9 月 26 日提出定稿之期末報告，且經主管機關確認在案。集保結算所業已將研究報告提供主管機關及監理科技組成員，俾各單位作為辦理後續事項之參考。

(4) 廣宣交流組工作報告：

1. 國際金融科技座談：

- (1) 分別與美國在台協會、澳洲辦事處合作，於台北金融科技展擴大舉辦座談，由園區分享台灣金融科技發展趨勢，並針對

國際熱絡的監理科技及開放銀行議題，邀請美國獨角獸 Chainalysis 和澳洲開放銀行領先者 Frollo 專場分享。

(2) 鑒於台灣金融科技產業普遍將亞太區作為向外拓張的第一站，特於科技展規劃亞太區金融科技座談，邀請日本、新加坡及澳洲的金融科技協會，從投資、產官合作、綠色金融、保險科技、人才培育等主題，探討各地的推動策略與發展成果。

2. 國際隊後續輔導規劃：台北金融科技獎已徵選出國際市場潛力獎，由 3 家獲獎團隊 (國泰金控、黑森科技及凸版蓋特)組成國際隊，主要以東南亞或東北亞為拓展海外市場首站，後續將由園區提供國際市場落地輔導。園區已於 11 月與當地國際市場合作夥伴接洽聯繫後續輔導資源，預計今年底前與國際隊進行需求座談。

二、 綜上，謹提請 公鑒。

附件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能力建構組工作事項進度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4-1-1 共同設計金融科技證照分類、考試項目(包含實作)	2021/8	配合金管會推動時程規畫，邀集相關周邊單位籌組工作團隊，按進度召開工作會議，規劃成果依各相關公會代表建議修正後呈報金管會。	已於 110 年 8 月完成金融科技人才認證機制之整體架構，專業科目授課規劃與評鑑設計則於 111 年 6 月呈報金管會核可，並於 7/12 召開記者會公布，9 月起已陸續開辦認證課程。
4-3-1 洽學研機構透過辦理金融科技訓練課程，結合實作與共創工作坊模式，加強產學間之合作。	2021/12	由相關周邊單位各自洽學研機構合作辦理金融科技培訓課程或工作坊。	110 年邀請金融科技專家至校園分享推廣，辦理 26 場、總計 1,584 人次；大專院校種子教師專班辦理一個班次共 24 小時，大學教師 203 人參加；另邀大學教授開設 8 堂工作坊課程，總計 42 小時，金融業者參加人數 131 人次。
4-3-2 由共創平台洽其他市場或領域之學研機構，研議培育跨領域跨產業訓練，並導入實作，以符合產業實務需求。	2022/8	由相關周邊單位各自洽其他市場或領域之學研機構，合作辦理金融科技工作坊或交流會以培育符合產業實務需求人才。	111 年已辦理 18 場金融數位轉型實作工作坊及 5 場跨領域交流會，共計 578 人次。
4-4 共同研議規劃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並安排培訓課程，訂定合適之上課時數，鼓勵人員完成學習地圖。	2021/12	依金融科技發展趨勢設計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包括科目與時數，由相關周邊單位安排培訓課程。	已規劃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並呈報金管會核可，並由金融研訓院搭配金融總會之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計畫，業於 111 年上半年(5/17~6/21、9/14~10/19)各開設一班專班，共計 56 位金融監理人員參訓。
6-6-1 研擬建置金融科技獎項機制，依生態系中各角色類別區分獎項，並發展相關之評估指標。	2021/12	參酌國內外現行金融科技獎項，針對生態系中各角色類別區分獎項規畫辦理。	已依據金融科技生態系各角色類別設計獎項及評選標準，完成規劃 2022 台北金融科技獎活動，合併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競賽辦理，獎項總計五大類。

6-6-2 辦理金融科技獎項徵選、評鑑及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競賽。	2022/6	依 2022 台北金融科技獎活動規劃辦理獎項徵選及評鑑。	已於 5/16 起受理金融科技獎項報名，金融總會發函各金融公會與周邊單位本活動簡章，並辦理說明會宣導鼓勵各方踴躍參與，逐步開展徵審作業流程。至 7/31 截止收件，總計 160 件完成報名，後續進行初選及決賽。
6-6-3 金融科技獎項頒獎表揚金融科技各面向具有卓越貢獻的單位或個人。	2022/12	預定於 10/28 台北金融科技展舉行頒獎典禮及獲獎成果發表。	已於 10/28 台北金融科技展完成舉行頒獎典禮及獲獎成果發表。

附件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數據治理組工作事項進度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2-1 加速推動「開放銀行(開放金融)」 2-1-3 參酌國際作法研議推動銀行以外之其他金融業辦理「公開資料查詢」	2021/8	配合金管會推動時程規畫，適時參與溝通協調會議，並協助蒐集國際作法及各金融機構意見，供金管會參考。	配合金管會推動時程規畫。
2-2 協調周邊單位建立金融機構與TSP合作資訊揭露制度	2021/8	協調周邊單位建立金融機構與TSP合作資訊揭露平台，提供已與金融機構合作業務之TSP名單及合作業務項目，供其他金融機構及外界參考。 ● 現行銀行和TSP管理機制係由銀行公會及財金公司建置，TSP需透過財金公司建置之「開放API管理平台」與合作銀行進行測試驗證及服務上架。 ● 本案在執行上有兩項工作：1. 蒐集銀行與TSP業務合作資訊，及2. 建立資訊揭露網站。擬請銀行公會協助調查銀行對此資訊揭露需求範圍，並徵詢主管機關對該合作資訊揭露平台意見。 ● 未來再視Open Finance(開放證券及保險)制度建立情形，調整資訊蒐集及揭露範圍。	於110年5月4日工作會議通過財金公司所提規劃，並於7月28日正式上線，金融總會、聯徵中心及財金公司亦配合於各官方網站建置相關連結入口。
2-3 訂定金控轄下子公司客戶資料共享之相關機制與規範	2021/8	配合金管會之法規檢視及修正期程規畫，適時參與官方、金融機構、各金融公會等單位之溝通協調會議。	金管會110年12月23日訂定「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指引」並開始實施，明確就金融機構間可辦理之資料共享類型揭示相關辦理原則。
2-4 訂定金融市場跨機構間客戶資料共享之相關機制與規範 2-4-1 評估研議	2021/8	1. 配合金管會時程規劃，適時參與溝通會議，討論包含金融市場相關周邊單位現有數據種類、各業者對數據或資訊之需求及金融市場發展需要與涉	1. 金管會110年12月23日訂定「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指引」並開始實施，明確就金融機構間可辦理之資料共享類型揭示相關辦理原則。 2. 跨非金融機構：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金融市場可跨機構分享客戶資料之範圍、法令調適及管理機制 2-4-2 針對可跨機構分享客戶資料一事，訂定優先順序與時程，修正金融相關規範及訂定配套措施	2022/8	及之法令規範等議題，並協助金管會訂定跨機構分享客戶資料之範圍、應辦理之法令調適與管理機制。 2.配合金管會的時程規劃，協助訂定資料共享的優先順序與時程，以及修正金融相關規範與訂定配套措施。	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函請各金融周邊單位及公會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前填復「跨非金融機構及跨市場數據資料需求及意見調查表」，相關調查結果已提報 111 年 7 月 12 日數據治理組第 3 次會議討論。後續各金融公會已就資料需求之適法性、合理性、必要性及正當性進行詳細說明，並於 111 年 9 月 2 日將最終需求項目提供金管會進行後續可行處理機制之評估。
<同屬金融市場跨機構間資料共享議題> 規劃聯徵第二資料庫給符合資格條件之金融科技業者運用	2021/8	聯徵中心規劃建置獨立之資料庫(與現有會員資料庫區隔)供符合資格條件之金融科技業者使用，且可查詢資料範圍會與會員查詢內容有所區隔(資料分級)。詳細之規劃內容，如查詢資料範圍、數據共享的資安、個資保護、金融科技業者之資格條件以及其管理機制等，將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指示，與銀行公會等相關單位進行溝通說明。	聯徵中心「金融科技業者應用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資料作業」案(即原稱「第二資料庫」)已於 111 年 3 月 31 日起正式開放金融科技業者申請，並於 6 月 29 日完成系統上線。截至 11 月底止已有 4 家金融科技業者正式遞件申請，待聯徵中心完成業者之輔導審查作業後，金融科技業者將可正式使用這項服務。
2-5 訂定跨市場客戶資料共享之相關機制與規範 2-5-1 蒐集跨市場數據資料需求，共同研商現行法規限制與可供分享之數據範圍 2-5-2 針對可跨市場分享之資訊，訂定推動優先順序及達成時程，檢討修正法令或導入技術	2022/8 2023/8	1.配合金管會的時程規劃，適時參與溝通會議，協助蒐集金融市場服務者所需之跨市場數據資料，並研議跨機構的資料分享的可行作法。 2.協助金管會推動銀行加入 MyData 平臺成為服務提供者，並視視試辦成效，推廣至證券、期貨及保險等業別。 3.若資料無法透過 MyData 取得，配合金管會的跨部會協商規劃時程，適時參與溝通會議，討論資料共享之優先順序及時程，並研議修正法令或導入技術之可行性。	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函請各金融周邊單位及公會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前填復「跨非金融機構及跨市場數據資料需求及意見調查表」，相關調查結果已提報 111 年 7 月 12 日數據治理組第 3 次會議討論，後續各金融公會已就資料需求之適法性、合理性、必要性及正當性進行詳細說明，並於 111 年 9 月 2 日將最終需求項目提供金管會進行後續可行處理機制之評估。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3-5 檢視跨機構或跨市場資訊分享之數據類型，研擬將資料分類、分級管理之可行性，並訂定妥適治理標準	2023/8	擬於跨機構(2-4)、跨市場(2-5)資料共享機制建立後，參考國際做法，邀請官方、周邊單位與外部專家學者，協助金管會對資料進行分類，研議分級管理，並訂定合適的治理標準(包含資料分類、分級管理機制及資料去識別化標準與規範)。	已由聯徵中心辦理「金融服務提供者跨機構或跨市場資料共享之資料分級及資料治理規範委外研究案」，針對國內金融服務提供者常見及未來可能運用的資料共享應用場景，就資料分級及資料治理制度提出建議，預計於 112 年 3 月結案。
5-1 金融機構共同籌組金融行動身分識別聯盟 F-FIDO，研議規劃導入國際 FIDO 標準	2021/8	1.配合金管會需求及 F-FIDO 籌備期程規畫，適時參與溝通協調會議。 2.配合 F-FIDO 應用業務試辦規劃期程，適時參與溝通協調會議。	金融FIDO聯盟於 111 年 12 月 1 日召開「金融FIDO聯盟」運作機制說明會，由票交所說明「電子化授權(eDDA)服務-身分確認服務機制」，及由技術委員會說明近期辦理事項及期程進度，另由安控委員會報告「金融機構辦理快速身分識別機制安全控管作業指引(草案)」修正案，後續將待安控作業指引(草案)奉金管會核備後轉知金融FIDO聯盟成員。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監理科技組工作事項進度附件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8-1-3：依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 8-1-2 評估結果，並參考國外做法及技術可行性，洽請周邊單位與民間資源協助，共同研擬分階段導入數位監理機制	2022.8	由金管會評估監理自動化、數位化及智慧化之需求，於本小組提出討論，以研擬分階段導入數位監理機制之方法	1. 依據2020年12月10日金融科技共創平台「監理科技執行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決議：「監理自動化、數位化及智慧化之需求，請金管會資訊服務處彙整評估後，提供本小組討論，以研擬分階段導入數位監理機制之方法。」 2. 5月上旬經洽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承辦人員表示刻正評估相關內容，必要時再於共創平台提出。
8-1-1：採行數位監理機制，並與目前單一申報機制平行併軌執行，以階段性方式推動純網銀(短期)、票券業(中期)、銀行業(長期)之數位監理申報	持續辦理	● 由數位監理機制主辦單位於本小組分別說明數位監理機制之推動進度 ● 遵循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數位監理機制階段式發展政策，彙整純網銀及票券業數位監理機制執行成效，作為金管會後續發展規劃參考	集保結算所依據金管會公告建置「票券金融公司數位監理申報暨分析系統」，期間與業者舉辦多次業務宣導與測試演練說明會，並增訂票券金融公司數位監理資料蒐集暨處理作業要點。本案已完成對市場公告，全案自 110 年 6 月 28 日起正式實施。
3-1-1：整理數位金融服務相關法令或自律規範，建置於金管會官網金融科技專區下	2021.8	各與會單位之提案，經工作小組會議逐項討論後，部分提案已由相關權責單位處理中，尚未能解決之部分，將擇要委外研究，就委外研究議題範圍，將提請監理科技	2021.3 第三次工作會議討論與會單位及公會會員所提之發展項目、規章盤點及建議 2021.4、5 證券期貨、銀行及保險等工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組第四次會議討論。	作小組會議就各單位所提之發展項目討論委外研究議題。
3-2-1：委外研究數位金融服務管理規範(簽約) 3-2-2：委外研究數位金融服務管理規範(期末報告) 3-2-3：委外研究數位金融服務管理規範(依結論辦理完成)	2021.8 2022.8 2023.8	1. 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擬定研究議題及遴選受託研究團隊。 2. 召開工作小組會議進行研究報告之審閱及意見交換。 3. 依委外研究報告之結論，研擬管理規範內容。	2021.8將依3-1-1議題收納之結果，擬定委外研究議題及擇定研究團隊。
3-6-1：針對客戶資料的處理及不同科技或商業模式可能對消費者、市場競爭或穩定性帶來的影響等，研議訂定最佳實務守則	2022.8 (視各執行小組進度而調整)	視金融科技發展狀況，研訂最佳實務守則。	2022.8將依各組或議題之執行進度，辦理最佳實務守則之研議事宜。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廣宣交流組工作事項進度附件

工作事項	完成時限	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6-6-2 辦理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競賽	2021.10	- 辦理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競賽-「FinTechShow」，訂定五大創新主題邀請新創、金融機構或產創合作團隊報名競賽，以服務發表等方式進行，入選者獲頒金融科技獎項。 - 上述金融科技獎項與研訓院主辦的(6-6-1 研擬建置金融科技獎項機制)工作項目搭配合作。	台北金融科技獎已徵選出國際市場潛力獎，由3家獲獎團隊(國泰金控、黑森科技及凸版蓋特)組成國際隊，主要以東南亞或東北亞為拓展海外市場首站，後續將由園區提供國際市場落地輔導。 園區已於11月與當地國際市場合作夥伴接洽聯繫後續輔導資源，預計今年底前與國際隊進行需求座談。
7-1-1 建置金融科技國際隊招募甄選機制，並辦理甄選與相關培訓	2021.10	邀請官方、金融機構、法規、市場、國際創投等領域代表，籌組跨領域國際評審團，海選上述競賽之國內金融科技創新解決方案，評選出最適合前進海外發展之國際隊3-5家。	
	2022.8	協助國際隊安排海外當地市場、國際發表/參展等法規輔導	
	2022.8	與簽訂MOU國家合辦金融科技座談，協助新創了解國際市場現況	- 分別與美國在台協會、澳洲辦事處合作，於台北金融科技展擴大舉辦座談，由園區分享台灣金融科技發展趨勢，並針對國際熱絡的監理科技及開放銀行議題，邀請美國獨角獸Chainalysis和澳洲開放銀行領先者Frollo 專場分享。 - 鑒於台灣金融科技產業普

			遍將亞太區作為向外拓張的第一站，特於科技展規劃亞太區金融科技座談，邀請日本、新加坡及澳洲的金融科技協會，從投資、產官合作、綠色金融、保險科技、人才培育等主題，探討各地的推動策略與發展成果。
7-1-3 提供國際隊國外法令規範之諮詢服務、運用駐外館與國際加速器之資源等，提升國際隊之國際發展能力、協助其參展並提供相關之行銷補助	2022.8	• 擬規劃提供國際隊「2大輔導」與「2大媒合」項目，加速國際隊海外市場落地 • 2大輔導-提供「法規諮詢」與「監理接軌」輔導，奠定合規基礎 • 2大媒合-安排與當地「金融機構」洽談業務合作，並引介海外「創投機構/投資人」，鏈結在地資源	園區已於11月與當地國際市場合作夥伴接洽聯繫後續輔導資源，預計今年年底前與國際隊進行需求座談。
7-2-1 協調周邊單位及學研機構協助，招募及遴選我國金融科技形象大使及廣宣人員，並給予相關資料及培育課程，提升宣傳能力	2021.8	• 選出1位金融科技形象大使	金管會同意停辦，並已依主管機關指示提出強化國際鏈結替代方案，規劃從深化國際合作、促進國際交流、加強國際宣傳及拓展國際市場等四大面向執行，不僅可取代原設立大使的國際宣傳目的，更能全方位強化國際鏈結效果。
	2021.8	• 金融科技形象大使帶領台灣團隊出國宣傳金融科技成果，並代表台灣參加國際性金融科技會議/研討會，協助台灣金融科技產業發展	
	2022.8	• 與簽訂MOU國家(英國、澳洲、加拿大、法國、波蘭)及美國進行金融科技現況文宣資源交換，協助宣導台灣金融科技發展現況及成果。其中台灣刊登媒體擬建	

		議為研訓院「銀行家 雜誌」	Fintech Trends and Prospects》。
--	--	------------------	-----------------------------------